

ZHONGGONGXIAMENDIFANGSHI
DASHIJI

中共厦门地方史大事记

【1949～2001】

中共厦门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中共厦门地方史大事记

(1949 ~ 2001)

中共厦门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主 编 单 辉

副主编 卢茂材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02年·北京

主 编：单 辉

副 主 编：卢茂材

责任编辑：王世英

封面设计：胡燕欣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共厦门地方史大事记：1949～2001/中共厦门市
委党史研究室编.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9
ISBN 7-80136-790-1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
大事记—厦门市—1949～2001 IV. D235.5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65810 号

中共厦门地方史大事记 (1949～2001)

中共厦门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 9723 信箱 邮编：100029

地址：北京朝阳区安外小关东里 10 号院 (北门 10 号楼)

电话：(010) 64946059 传真：(010) 64968014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福州鼓楼印刷精装厂

850×1168 毫米 32 开 13 印张 340 千字

2002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2000 册

ISBN 7-80136-790-1/K·681

定价：25.00 元

目 录

1949 年·····	(1)
1950 年·····	(6)
1951 年·····	(15)
1952 年·····	(23)
1953 年·····	(31)
1954 年·····	(35)
1955 年·····	(41)
1956 年·····	(47)
1957 年·····	(55)
1958 年·····	(59)
1959 年·····	(65)
1960 年·····	(69)
1961 年·····	(74)
1962 年·····	(78)
1963 年·····	(82)
1964 年·····	(86)
1965 年·····	(90)
1966 年·····	(94)
1967 年·····	(106)
1968 年·····	(113)
1969 年·····	(118)
1970 年·····	(128)
1971 年·····	(132)
1972 年·····	(135)

1973 年	(139)
1974 年	(143)
1975 年	(145)
1976 年	(149)
1977 年	(152)
1978 年	(154)
1979 年	(159)
1980 年	(167)
1981 年	(176)
1982 年	(185)
1983 年	(194)
1984 年	(203)
1985 年	(213)
1986 年	(222)
1987 年	(235)
1988 年	(244)
1989 年	(253)
1990 年	(263)
1991 年	(273)
1992 年	(284)
1993 年	(294)
1994 年	(305)
1995 年	(318)
1996 年	(333)
1997 年	(347)
1998 年	(362)
1999 年	(379)
2000 年	(395)
2001 年	(412)
后记	(432)

1949年

10 月

17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厦门全岛。9月在泉州正式成立的厦门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和中共厦门市委员会随解放军进入厦门市区，第三野战军十兵团司令员叶飞任军管会主任，林一心任市委书记。从1949年10月到1950年3月，市军管会是全市最高的权力机构，下设政务部、公安部、财经部、文教部、职工部5个部，统一领导厦门市党、政、军的工作。从1949年9月至1950年4月，中共厦门市委只设市委委员，未设常委会，林一心、梁灵光、许彥青、粘文华、杨仕敬、唐劲实为市委委员。9月还在泉州组建了市委组织部、宣传部。

19日 市委创办了《厦门日报》社，同日设立了市委办公室和秘书处，1952年9月合并为办公室。

20日 市军管会发出布告：委派于铁民为接管组组长，负责全市接管事宜。并饬令原国民党所属军事、政治、经济、文化机关团体所有人员，负责保护所有文件、档案、账目资财，听候接管处理。

同日 市委组织部对厦门闽中、闽西南两个地下党组织的情况进行调查了解，并做了慎重的审查、整理和合并工作。在此基础上，于1949年11月11日全市党员会师大会前成立了11个地方党支部，有党员89人。

21日 厦门市军管会开始接管厦门市旧政权，同时成立厦门市人民政府，梁灵光为市长；成立厦门警备司令部，段焕竞为司令员。

同日 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分行成立。军管会宣布：人民币为统一流通的惟一合法货币。

同日 厦门市人民法院、厦门市人民政府侨务局、财政局、教育局、卫生局、福建省税务局厦门分局成立。市军管会同时接管旧政府的厦门邮政局和厦门电信局。

22日 《厦门日报》创刊，该报为中共厦门市委机关报。

同日 厦门市公安局成立，唐劲实为局长。

23日 市军管会宣布解散反动党、团、特组织，命令所属人员立即停止活动。

同日 市军管会派军代表吴强、肖枫接管厦门大学。

24日 中国银行厦门市分行设立。

同日 国民党军飞机轰炸厦门，死伤20余人。

同日 市警备司令部颁布收容国民党军溃散官兵办法，同时规定宵禁、防空及盘查办法。

29日 市军管会完成对原厦门海关的接管并正式对外办公，业务隶属于政务院海关总署。

30日 新华书店厦门支店开始营业。

同日 市公安局召开全体旧警员大会，宣布人民警察守则八条。

31日 驻守金门的国民党军百余人乘汽艇向中国人民解放军驻厦部队投诚。

同日 厦门市人民政府设立市工商局、贸易局，省航务局厦门分局同日成立。

同日 思明、开元、禾山、厦港、鼓浪屿及水上6个公安分局成立。

本月 厦门市军管会完成对国民党区级政权的接管后，厦门市人民政府建立了思明、开元、厦港、鼓浪屿、禾山 5 个区公所。

中共厦门市职工工作委员会成立。

中共厦门市青年工作委员会成立，1963 年 1 月撤销。

11 月

2 日 市军管会主任叶飞、副主任黄火星、市委书记林一心、市长梁灵光等领导同志出席厦门市工人代表座谈会，并在会上讲话。3 日，大会通过了“厦门市总工会筹备委员会”委员人选，组成厦门市总工会筹委会。

3 日 厦门经嵩屿、角尾至福州的汽车客运恢复营业，与汕头、广州的无线电话开通。

5 日 市“学联”筹委会成立。

6 日 市军管会暨市政府召开工商界代表座谈会。军管会主任叶飞、市委书记林一心、市长梁灵光等向工商界人士阐明了工商业政策。

同日 市军管会文教部召开公私立中学校长、教务主任及教职员代表座谈会。

8 日 厦鼓轮渡恢复通航。

10 日 市总工会筹委会召开第一次委员会议，选出常务筹备委员 9 人，粘文华为主任。

11 日 国民党军飞机轰炸同安澳头，炸死群众 17 人。

同日 市委召开南下党员与本地党员会师大会。

同日 中国银行厦门分行奉军管会命令，即日起办理民信局的申报。

12 日 创办于 1944 年的国立侨师附属小学改名为实验小学。

同日 国民党军飞机轰炸集美学村，师生和村民 29 人遇难，校舍居仁楼全部倒塌。

16 日 厦门海关颁布《进口外国货物计算完税价格暂行办法》。

17 日 市军管会颁布《潜逃资本限期登记》布告，规定凡属国民党政府的国营事业、官僚资本及战争罪犯的财产，均应收归国有。

18 日 厦门中国旅行社成立，它是新中国成立后厦门市第一家为海内外游客服务的综合性旅游企业。

同日 经高崎、集美的福厦公路恢复通车。

21 日 市政府公布《征收 1949 年秋冬季店（铺）捐暂行办法》。

24 日 市工业界同业公会联合办事处召开首次工业界代表座谈会，会议要求大家团结起来，检举匪特、奸商，共同努力，恢复发展生产。

25 日 国民党军飞机轰炸市区，炸死市民 4 人。

同日 市军管会颁布《外籍船舶进出口管理暂行办法》。

27 日 市“文联”筹委会成立。

28 日 因国民党军飞机狂轰滥炸，集美各校不得不迁往后溪、天马山等地上课。

本月 中共禾山区委员会、中共厦港区委员会和四个机关党总支以及 40 个机关、地方党支部成立。

12 月

1 日 厦门工业界人士林采之、黄重生等发起组织厦门市工业界联合会。

9 日 市军管会颁布《清查官僚资本及敌伪战犯财产立功授

奖及惩处办法》和《机器船舶管理暂行办法》。

12日 市华侨联合会筹备会成立。

14日 警备司令部以布告宣布：枪决劫匪李水桶、吴永福2名罪犯。

15日 市军管会颁布《收缴非法武器、电台、违禁品办法》。

17日 市军管会、市政府联合发出召开厦门市第一届各届人民代表会议的决定。

18日 市各界人士隆重举行“厦门死难烈士追悼大会”，沉痛悼念为解放厦门而光荣牺牲的烈士们。

22日 厦门大学正式复课，注册学生达500余人。

25日 厦门人民广播电台开始播音。

27日 市各区公所、公安分局今起先后举行户政移交大会，全市户籍由公安局统一管理。

29日 市军管会派员接管厦门电灯公司并成立了该公司的整顿恢复委员会。

1950年

1 月

1日 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分行发出通告，清理国民党设在厦门的中国银行、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邮政储金汇业局和中国银行鼓浪屿办事处的私人资本。

同日 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分行今起发行胜利折实公债。

10日 厦门市各界欢迎著名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大会召开。

12日 厦门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开幕。这是厦门解放后首次有各界人士参加的会议，市长梁灵光致开幕词，军管会黄火星副主任作两个半月接管工作报告，陈嘉庚先生在会上号召华侨投资祖国建设。

17日 厦门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闭幕，市委书记林一心作《厦门市工作的方针与任务》的闭幕词，要求尽快复工复产，恢复交通，沟通侨汇，稳定金融，加强物资交流，组织生产救灾。会议选举了第一届协商委员会委员 19 人，并决议成立劝购公债、劳资仲裁、拥军支前、金融侨汇研究、复工复产促进等 8 个委员会。

21日 厦门市协商委员会一届一次全委会召开，选举黄火星为主席，林采之为秘书长。

同日 市政府为执行第一届人民代表会议的决议，公布全国总工会制订的《关于处理劳资关系》等三个文件作为厦门市处理

劳资关系的法律依据。

22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厦门市工作委员会成立。

25日 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禾山召开农民大会，公审恶霸陈金琦。

26日 市政府公布《厦门市人民政府公共房地产租赁暂行办法》。

28日 市贸易公司正式成立。

29日 市社会救济委员会发表《告各界人士书》，号召捐献物品，开展春节社会救济工作。

31日 市政府为鼓励对外贸易，对于出口货物一律准予以易货方式输出。中国银行厦门分行宣布给予出口商贷款便利。

同日 解放后厦门第一个劳动合同在鼓浪屿中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本月 中共厦门市人民政府党组成立，1954年2月7日撤销。

2 月

1日 市政府颁布《公立机关代管国民党反动政府遗弃物资暂行办法》。

2日 市复工复业推动委员会成立，张继阳、林采之当选为正副主任。

6日 “海达一号”汽轮冲破国民党军防线，从国民党军队盘踞的金门岛驶回厦门。

12日 市税务局奉省局令，当日起正式实施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货物税暂行条例》。

21日 市海员工会筹委会成立。

26日 市工厂工会联合筹备委员会成立。

27日 市拥军支前委员会举行支前船工、海员庆功大会。

28日 市政府颁布实施《厦门市工商业营业登记暂行办法》，限定所有工商业户必须于3月12日至4月10日到工商局进行登记。

3 月

1日 市政府公布厦门岛人口为16.6万人。

3日 市各界人民推选代表慰劳驻厦解放军。

8日 厦门市首届妇女代表大会召开，市妇联筹委会成立。

10日 市店员、手工业工会联合会成立，推举绸布业王四明为主席。市委领导林修德到会讲话。

11日 税务局厦门分局划入市府工作机构。

12日 厦门市防空委员会成立，梁灵光为主任。

16日 市长梁灵光在全市机关干部大会上作整编节约动员报告。

18日 “神州”号客轮在厦鼓海面遭国民党军飞机轰炸扫射，4人被炸死。

19日 市防疫卫生委员会成立。

21日 厦门市工商联筹备委员会成立。

24日 全市基层组织改造结束，市区改为街政委员会，农村改为乡村，废除保甲制。

29日 禾山区吕厝社建立厦门市第一个村政权。

本月 中共厦门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成立。

中共厦门市妇女工作委员会成立。

中共厦门市委将地方党支部调整合并，建立了职工区委会和学校区委会，直属市委领导。

市贸易公司向市场供应平价大米40.8万公斤，生油1.8万公斤，面粉2623包（每包22.5公斤），平息抢购风。

4 月

1日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厦门办事处成立。

同日 市政府为加强码头行政管理，成立码头管理委员会。

同日 全市改造基层政权工作今起全面开展，至7月15日，改造基层政权工作基本结束。

6日 市军管会查封官僚资本环球轮船公司。

7日 市军管会下令代管厦门中山医院。

8日 市税务局为贯彻中央税收法令，制定实施《厦门工商业所得税征收办法》。

10日 市政府颁布8条医事管理规则。

14日 厦门市工商业所得税税额评议委员会成立。

16日 团市工委召开各界青年代表座谈会，会上成立各界青年代表大会筹委会。

23日 粤侨小学成立厦门市第一个少先队组织。

29日至5月1日 厦门市首届工人代表大会召开。市委副书记林修德、市长梁灵光莅会致词，会上成立市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筹委会，主任粘文华提出：加强总工会的领导机构，集中力量支援前线，粉碎封锁，维持生产，克服困难，为争取经济的好转而斗争。

同日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批准任命王亚南为厦门大学校长。

30日 市美术工作者协会成立。

本月 经中共中央华东局批准，中共厦门市委常委委员会成立，设有市委常委5名，林一心任书记，林修德任副书记。

5 月

5 日 市音乐协会成立。

7 日 厦门市首届学生代表大会闭幕，成立厦门市学生联合会。

15 日 市政府颁布《摊贩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同日 “中苏友协”厦门支会成立，各群众团体联名号召拥护世界和平签名运动。

20 日至 24 日 市第一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选出第一届二次会议协商委员 27 人。

26 日 同安“土皇帝”、大恶霸叶金泰被公审判处死刑。叶金泰为大土匪叶定国之养子，解放前聚众抢劫、敲诈勒索、强占民女、残杀人民、无恶不作，直接被其杀害者就多达 46 人，并强占民田 68 亩。

本月 中共厦门市委设立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

市人民政府撤销厦港区公所，将厦港区农村部分划归禾山区，市区部分划归思明区，厦港区委同时撤销。

6 月

1 日 厦门市人民政府成立市劳动局。

同日 军管会秘书处与市府秘书处今起实行联合办公。

同日 市政府颁布《废止保甲临时维持费收支暂行办法》。

6 日 市妇女工作委员会成立。

8 日 厦门市第一届各界青年代表大会召开。

10 日 厦门市民主青年联合会成立。

12 日 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的厦门大学校长王亚南正式接

任，厦门大学军管结束。

15日 市各基层单位的中国共产党支部组织全部公开。

18日 市政府颁布《厦门市金银饰品业营业登记暂行办法》。

27日 国民党军飞机轰炸水仙路一带，市民死伤44人。

1950年上半年，市委结合整顿党支部和公开党的基层组织，对全市党员普遍进行了教育、整顿，清洗了政治上的不纯分子，建立、健全了党的组织生活制度。

7 月

22日 市生产研究委员会成立。

25日 中国人民反对美帝侵略台湾、朝鲜运动委员会厦门分会成立。

26日至8月8日 中共厦门市第一次党员代表会议召开，正式代表118人，列席代表55人，此为解放后首次全市性党员代表会议。市委书记林一心致开幕词并作会议总结，市长梁灵光代表市委作《八个月来工作总结及今后任务》的报告。会议提出克服困难、维持生产是厦门市党组织当时的中心任务。

29日 市失业工人救济委员会成立。

8 月

1日 驻厦防空部队击落国民党军飞机一架。

同日 市政府颁布《救济失业工人暂行实施细则》。

3日 各界人民庆祝“八一”建军节，举行反对美国侵略台湾、朝鲜示威大游行。

4日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成立。

19日 国内侨民师范学校改名为厦门师范学校。该校创办于1941年9月，校址在长汀，后迁厦门曾厝垵。1948年8月，学校因民主革命活动十分活跃遭停办，1950年复办。

20日 厦门市人民政府港务委员会成立。

23日至25日 厦门市第一届文艺工作者代表大会召开，会议推选出第一届理事会。

9 月

1日 全市当日起实行工商业统一发票。

5日 陈嘉庚回到故乡集美定居。

同日 厦门市人民文化馆成立。

17日 市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精神，制订婚姻登记暂行办法十条。

20日 解放后第一艘悬挂五星红旗的轮船“建安”轮从厦门驶往香港。

22日 中国民主同盟厦门临时工委成立。

26日 同安县军警在莲花剿匪，惯匪叶芳展被击毙，何建智区长等两人在战斗中牺牲。

30日 全市今日起实行统一销盐价格。

10 月

5日 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通知，新中国厦门海关成立。

8日 市工商局奉令开始办理商标注册。

16日 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厦门支部筹委会成立。